

# 公用事业

## 周报 (7.2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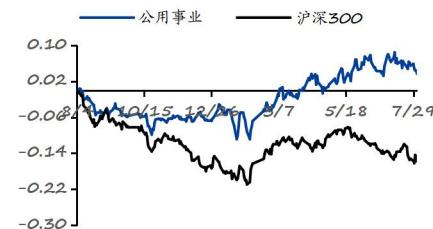
### 迎峰度夏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碳排放双控体系进一步完善

#### 投资要点：

- 行情回顾：7月29日-8月2日，电力和燃气板块分别下降2.29%和0.21%，环保和水务板块分别上涨1.21%、0.79%，同期沪深300指数下降0.73%。
- 高温核心区江浙沪，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7月，全国平均气温较常年同期偏高1.1℃，为1961年以来有完整观测以来最热的7月，也是观测史上最热的一个月。步入8月，我国江浙沪一带成热力中心。8月2日，上海徐家汇站最高气温达到40℃；8月2日11时11分，创下4030.2万千瓦的新纪录。全国多地出现的持续性高温天气导致用电需求急剧增加，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多次刷新历史最高纪录。气象部门预计，今年盛夏，除内蒙古东北部、东北地区中部和北部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全国大部地区气温偏高。高温天气将拉动用电负荷快速增加，预计今夏全国降温用电负荷将达4.2亿千瓦至4.5亿千瓦。多地多部门进入迎峰度夏保供电状态。
- 第二批CCER方法学发布，助力减少甲烷排放和交通能源消：7月30日，生态环境部组织编制了《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现公开征求意见。随着本次方法学的发布，CCER项目将涵盖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并网海上风力发电、红树林营造、煤矿低浓度瓦斯及风排瓦斯利用、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六个领域。此次方法学中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是针对甲烷控排、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是针对交通领域节能。经估算，目前已建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项目可产生的年减排量约为45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CO2e)，至2030年减排量可增加至约2000万吨CO2e。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方面，方法学发布后，项目年减排量约为30万吨二氧化碳，至2030年减排量可增加至100万吨二氧化碳。
- “碳排放双控”有望推动我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发展。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的通知，并提出三个发展阶段，旨在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效衔接，构建系统完备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截至2024年7月15日，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超过4.6亿吨，累计成交金额近270亿元，全国电力行业总体减排成本降低约350亿元，每吨碳价由最初的40多元上升到当前的90元左右。未来，全国碳市场的行业覆盖范围有望进一步扩大，我们认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的构建有望进一步完善并推动我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发展，提升碳排放市场活跃度，与国际碳市场进一步接轨，进而应对欧盟碳关税等可能带来的压力。
- 投资建议：高温核心区江浙沪，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水电板块建议关注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建议关注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煤电低碳改造方案出炉，低碳化改造升级推动降低煤电碳排放水平，引领煤电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火电板块建议关注申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建议关注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浙能电力；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谨慎建议关注中国广核；绿电板块建议关注三峡能源，谨慎建议关注龙源电力、浙江新能源、中绿电。“双碳”背景下，资源再生及利用企业值得关注。建议关注中再资环、高能环境；建议关注固废治理板块的旺能环境、瀚蓝环境、三峰环境、永兴股份、光大环境。
- 风险提示：需求下滑；价格降低；成本上升；降水量减少；地方财政压力。

### 强于大市（维持评级）

#### 一年内行业相对大盘走势



#### 团队成员

分析师：严家源(S0210524050013)

yjy30561@hfzq.com.cn

分析师：尚硕(S0210524050023)

ss30574@hfzq.com.cn

联系人：闫燕燕(S0210123070115)

yyy30238@hfzq.com.cn

#### 相关报告

- 公用事业行业周报(24-30)：推动高耗能行业节能降碳，关注台风“格美”影响范围，动力电池回收迎新机——2024.07.28
- 周报(7.15-7.19)：水电出力亮眼煤电低碳改造，“无人环卫”值得关注——2024.07.21
- 煤电低碳改造方案出炉，减碳降碳煤电转型升级——2024.07.18

## 正文目录

1 每周观点 .....	3
1.1 行情回顾 .....	3
1.2 行业观点 .....	4
1.2.1 江浙沪一带成热力中心，上海电网最高负荷创纪录。 .....	4
1.2.2 第二批 CCER 方法学发布，助力减少甲烷排放和交通能源消耗 .....	5
1.2.3 “碳排放双控”有望推动我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发展 .....	6
2 行业动态 .....	7
2.1 电力 .....	7
2.2 环保 .....	10
3 公司公告 .....	12
3.1 电力 .....	12
3.2 燃气 .....	14
3.3 环保 .....	14
3.4 水务 .....	15
4 投资组合及建议 .....	16
5 风险提示 .....	17

## 图表目录

图表 1: 7月29日-8月2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环保涨幅最大，电力跌幅最大	3
图表 2: 7月29日-8月2日，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	4
图表 3: 2024年8月2日平均气温 .....	4
图表 4: 2024年8月2日最高气温 .....	4
图表 5: 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项目边界图 .....	6
图表 6: 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项目边界图 .....	6
图表 7: 2019年以来世界部分合规碳市场的价格变化 .....	7

## 1 每周观点

### 1.1 行情回顾

7月29日-8月2日，电力和燃气板块分别下降2.29%和0.21%，环保和水务板块分别上涨1.21%、0.79%，同期沪深300指数下降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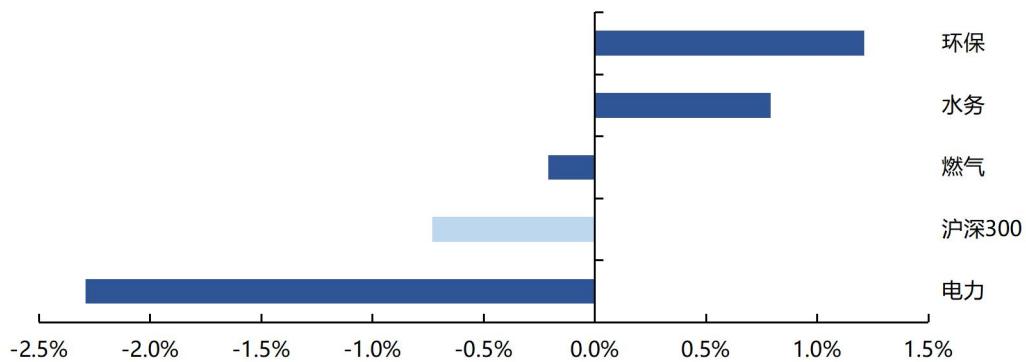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前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ST 聰达、晶科科技、辽宁能源；
- 环保：新动力、兴源环境、福龙马；
- 燃气：南京公用、光正眼科、ST 升达；
- 水务：祥龙电业、国中水务、渤海股份。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后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华能国际、中国核电、中国广核；
- 环保：大地海洋、碧水源、迪森股份；
- 燃气：新天绿能、东方环宇、新奥股份；
- 水务：联合水务、中原环保、兴蓉环境。

图表1：7月29日-8月2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环保涨幅最大



来源：wind，华福证券研究所

图表 2: 7月 29 日-8月 2 日, 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板块	涨跌幅榜前三名		涨跌幅榜后三名	
	涨幅	涨跌幅%	跌幅	涨跌幅%
电力	ST 聰达	56.13%	华能国际	-8.83%
	晶科科技	12.33%	中国核电	-8.74%
	辽宁能源	6.67%	中国广核	-7.09%
环保	新动力	15.95%	大地海洋	-6.73%
	兴源环境	12.80%	碧水源	-5.47%
	福龙马	10.40%	迪森股份	-2.99%
燃气	南京公用	10.16%	新天绿能	-3.32%
	光正眼科	7.59%	东方环宇	-2.44%
	ST 升达	6.19%	新奥股份	-1.98%
水务	祥龙电业	7.49%	联合水务	-5.57%
	国中水务	5.58%	中原环保	-1.35%
	渤海股份	3.49%	兴蓉环境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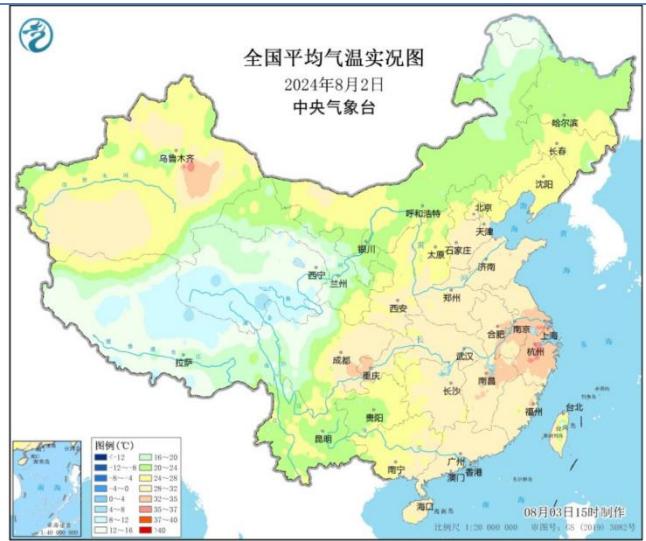
来源: wind, 华福证券研究所

## 1.2 行业观点

### 1.2.1 江浙沪一带成热力中心, 上海电网最高负荷创纪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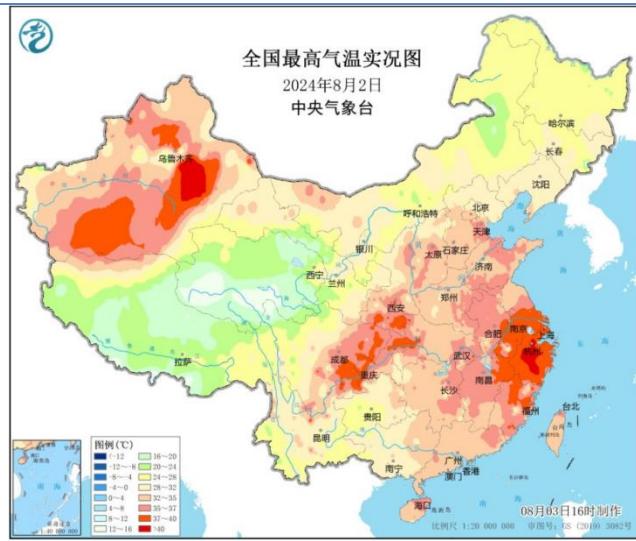
7月, 全国平均气温 23.2℃, 较常年同期偏高 1.1℃, 为 1961 年以来有完整观测以来最热的 7 月, 也是观测史上最热的一个月。步入 8 月, 我国江浙沪一带成热力中心。8 月 2 日, 上海徐家汇站最高气温达到 40℃; 8 月 2 日 10 时 47 分, 上海电网最高负荷首次突破 4000 万千瓦整数关口; 11 时 11 分, 创下 4030.2 万千瓦的新纪录。全国多地出现的持续性高温天气导致用电需求急剧增加, 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 多次刷新历史最高纪录。

图表 3: 2024 年 8 月 2 日平均气温



来源: 中央气象台, 华福证券研究所

图表 4: 2024 年 8 月 2 日最高气温



来源: 中央气象台, 华福证券研究所

气象部门预计, 今年盛夏, 除内蒙古东北部、东北地区中部和北部气温接近常年同期外, 全国大部地区气温偏高。高温天气将拉动用电负荷快速增加, 预计今夏全国降温用电负荷将达 4.2 亿千瓦至 4.5 亿千瓦。多地多部门进入迎峰度夏保供电状

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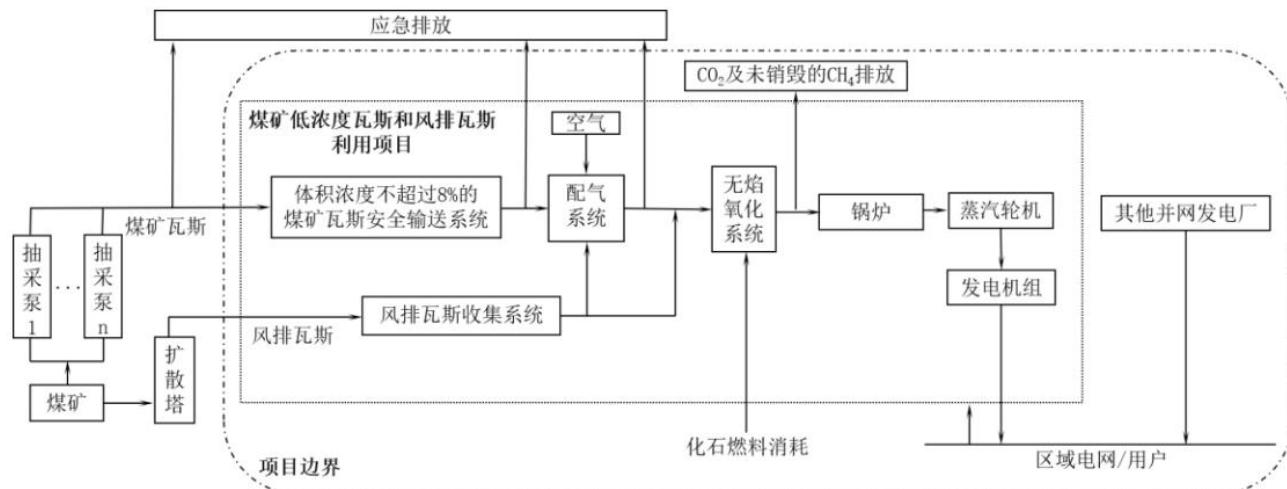
### 1.2.2 第二批 CCER 方法学发布，助力减少甲烷排放和交通能源消耗

7月30日，为进一步完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体系，鼓励更广泛的行业、企业开展温室气体减排行动，规范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设计、实施、审定和减排量核算、核查工作，根据《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组织编制了《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现公开征求意见。随着本次方法学的发布，CCER项目将涵盖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并网海上风力发电、红树林营造、煤矿低浓度瓦斯及风排瓦斯利用、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六个领域。

**新方法学有助于减少甲烷排放和交通领域能源消耗。**此次方法学中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是针对甲烷控排、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是针对交通领域节能。甲烷是仅次于二氧化碳的第二大温室气体，增温潜势高，寿命短，对全球温升的贡献约占一半。煤炭甲烷逃逸排放是我国最主要的人为甲烷排放源，约占全国甲烷排放总量的40%。隧道照明系统是营造车辆安全运行环境、保障公路隧道安全运营的关键系统，也是公路基础设施耗能的主要环节。根据公开数据测算，我国公路隧道年均电能消耗约为106.7亿度，其中照明系统电能消耗占比高达6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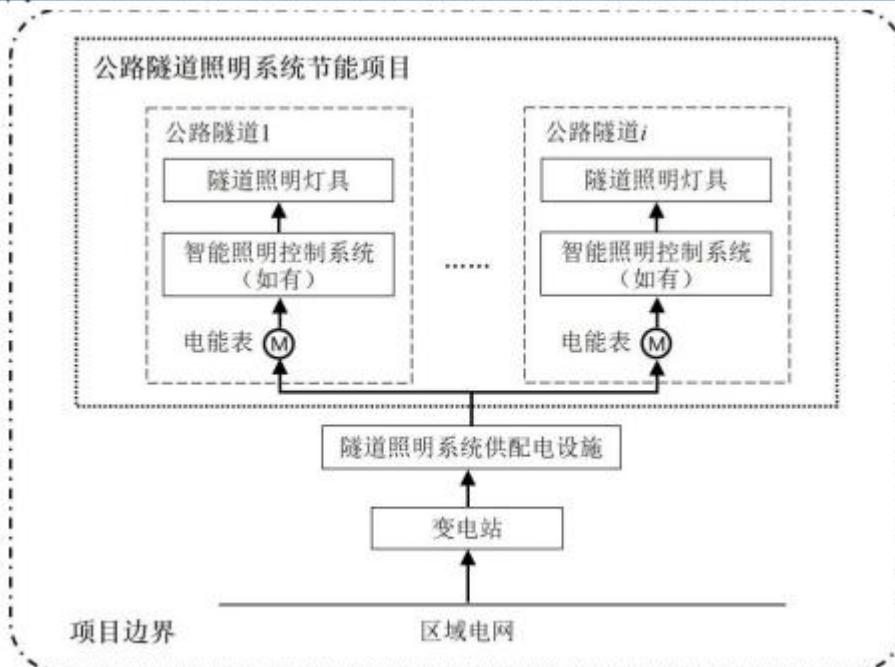
根据生态环境部，此次方法学支持甲烷体积浓度不超过8%的煤矿瓦斯以及风排瓦斯的利用，避免甲烷直接排放，减少化石能源发电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经估算，当前已建项目可产生的年减排量约为450万吨二氧化碳当量（CO<sub>2</sub>e），至2030年减排量可增加至约2000万吨CO<sub>2</sub>e。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方面，方法学支持采用高光效隧道照明灯具和智能照明控制技术，减少隧道照明系统电能消耗及电力相关的温室气体排放。依据调研结果估算，本方法学发布后，项目年减排量约为30万吨二氧化碳，至2030年减排量可增加至100万吨二氧化碳。

图表 5: 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项目边界图



来源: 生态环境部, 华福证券研究所

图表 6: 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项目边界图



来源: 生态环境部, 华福证券研究所

### 1.2.3 “碳排放双控”有望推动我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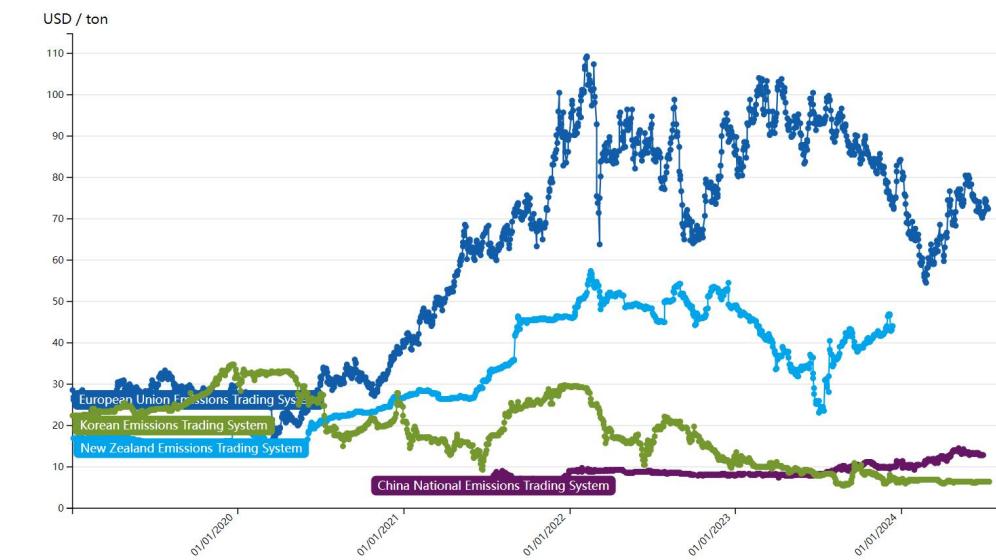
近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的通知, 在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效衔接, 构建系统完备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 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有力保障。

《工作方案》提出三个阶段: 1) 到 2025 年, 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进一步完善, 一批行业企业碳排放核算相关标准和产品碳足迹标准出台实施, 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基本建成并定期更新, 相关计量、统计、监测能力得到提升; 2) “十五五” 时期, 实施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为辅的碳排放双控制度, 建立碳达峰碳

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制度，加强重点领域和行业碳排放核算能力，健全重点用能和碳排放单位管理制度，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碳排放评价，构建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和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3) 碳达峰后，实施以总量控制为主、强度控制为辅的碳排放双控制度，建立碳中和目标评价考核制度。

在全球降碳的背景下，2021年7月16日中国正式启动了中国碳排放交易市场，截至2024年7月15日，三周年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超过4.6亿吨，累计成交金额近270亿元。随着减排技术和措施的应用，全国电力行业总体减排成本降低约350亿元，每吨碳价由最初的40多元上升到当前的90元左右，历史最高超过100元，与欧盟当前70+美元/吨的碳价相比仍然偏低。未来，全国有望进一步扩大全国碳市场的行业覆盖范围，包括钢铁、水泥、电解铝行业等高耗能行业。我们认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的构建有望进一步完善并推动我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发展，提升碳排放市场活跃度，与国际碳市场进一步接轨，进而应对欧盟碳关税等可能带来的压力。

图表7：2019年以来世界部分合规碳市场的价格变化



来源：ICAP Allowance Price Explorer，华福证券研究所

注：紫色代表中国碳排放交易市场数据，蓝色为欧盟碳排放交易市场数据

## 2 行业动态

### 2.1 电力

■ 五大发电集团披露上半年利润总额、发电量、供热量、新能源装机容量等多项重要数据（2024/08/01）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装机突破1亿千瓦；风电6228万千瓦，保持世界第一；光伏4213万千瓦，实现跨越式增长。华能集团国内发电量同比增长3.6%，煤炭产量同比增长3.8%，供热量同比增长8.1%，机组综合利用小时行业第一。大唐集团：利润

总额同比增长 58.37%，创历史同期新纪录。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建档立卡有关工作的通知（2024/08/01）

近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建档立卡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提到，建档立卡是对并网在运的风电、太阳能发电、常规水电、抽水蓄能和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赋予编码，即给项目发“身份证”，是项目全生命周期唯一的身份识别代码。建档立卡是核发绿证的基础，项目只有建档立卡才能核发绿证。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建档立卡有关工作的通知（2024/07/30）

2024 年 8 月内蒙古工商业电力客户代理购电价格公布，8 月价格为：284.4 元/兆瓦时。

■ 长三角省市间富余需求侧可调节资源互济交易首次启动

7 月 22-23 日，华东电网用电负荷连创新高，长三角富余需求侧可调节资源省间互济交易首次启动，实现富余需求侧可调节资源跨省互济共享，验证了互济交易系统和流程的有效性。本次共计 13 家虚拟电厂参与互济交易，午峰时段支援上海电力 31 兆瓦，晚峰时段支援安徽电力 30 兆瓦，总成交电量 61 兆瓦时，实现安徽、上海市间午、晚峰的错峰互济。（2024/07/29）

■ 国家能源局召开 2024 年电力领域综合监管现场监管启动部署会议

会议指出，今年国家能源局将在黑龙江、安徽、山东、广西、四川和宁夏等 6 个省（区）开展新一轮电力领域综合监管，既是对去年监管成功经验的一次总结运用，也是对能源电力发展情况的一次问诊把脉，体现了能源监管机构一以贯之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坚定决心，一以贯之推动能源电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责任担当，一以贯之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用能需求的为民情怀，对于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用能具有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2024/07/29）

■ 世界首条特高压柔性直流工程开工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甘肃—浙江 ±8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以下简称“甘肃—浙江特高压工程”）开工。该项目建成后，每年可从甘肃向浙江输送电量超 360 亿千瓦时，其中一半以上是新能源电量。甘肃—浙江特高压工程额定容量 800 万千瓦，总投资约 353 亿元。（2024/07/29）

■ 宁夏回族自治区发改委发布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促进储能健康发展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稿提出，要严格执行弃电优先控制。2022年1月1日后并网的增量新能源项目配储租赁到期后未续租的，视同不满足配储要求，不符合并网条件，在重新完成配储前暂停调用。2021年12月31日前并网的存量新能源项目未配储或配储租赁到期后未续租的，在新能源消纳困难时优先弃电至装机容量的10%。并网新能源项目未配储时间超过30天的，重新续租或自建时，按原配储比例2倍规模配置（时长不变）。奖励优先发电计划。新能源场站通过容量租赁配储的，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低于1年。自建或签订多年（3年及以上）租赁合同的新能源场站，增加优先发电计划安排。（2024/07/30）

■ 国家能源局举行新闻发布会

发布上半年能源形势和可再生能源并网运行情况，介绍新型储能发展和绿证核发工作有关情况。截至2024年上半年，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4444万千瓦/9906万千瓦时，较2023年底增长超过40%。今年上半年我国电力需求稳步增长，供应能力稳步提升，能源供需平衡；能源形势主要呈现以下四个特点：一是，能源消费总体保持稳定增长。二是，能源供应整体充足，价格总体稳定。三是，迎峰度夏能源保供基础进一步夯实。四是，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新进展。

（2024/07/30）

■ 生态环境部发布了第二批CCER方法学征求意见稿

分别为《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煤矿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利用》和《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 公路隧道照明系统节能》，现公开征求意见。至此，加上首批已发布的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并网海上风力发电、红树林营造4个方法学，CCER项目已延伸至6个领域方向。（2024/07/30）

■ 冀北电网独立储能参与市场化调度运行与中长期交易方案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冀北电网独立储能参与市场化调度运行与中长期交易方案（试行）》的通知。本方案适用于电力现货市场运行前，针对独立储能开展的市场化调度运行、中长期电能量交易和容量租赁交易相关规定。独立储能可自愿参与多年、年、季、月、周、多日等中长期电能量交易。独立储能可在放电时段按发电企业身份参与交易；在充电时段按电力用户身份参与交易，初期暂不能由售电公司代理参与交易。独立储能可自愿参与容量租赁交易，向需建设配建储能的新能源企业出租容量，并获得相应收益。（2024/08/01）

■ 《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绿色电力交易专章》正式发布

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动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指导经营主体积极参与绿色电力交易，按照“省内为主、跨省区为辅”的原则。绿色电力交易主要包括省内绿色电力交易和跨省区绿色电力交易。常态化开展中长期分时段交易的地区应按照

相关规则，开展分时段或带电力曲线的绿色电力交易。除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情况外不得对交易进行限价或指定价格。应确保绿色电力环境价值的唯一性，不得重复计算或出售。 (2024/08/01)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建立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新机制，加快构建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以下简称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制定本工作方案。 (2024/08/01)

## 2.2 环保

■ 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云南建设的实施意见》

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坚持保护为先、治污为重、扩绿为基、转型为要、发展为本，推动全领域转型、全方位提升、全地域建设、全社会行动，让“有一种叫云南的生活”绿色主题更加鲜明，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云南。“十四五”深入攻坚，“十五五”巩固拓展，“十六五”整体提升。到2027年，美丽云南建设成效显著；到2035年，美丽云南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2024/07/24)

■ 生态环境部公布了2024年第二季度（4—6月）和1—6月全国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第二季度，3641个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中，水质优良（I—III类）断面比例为84.8%，同比上升0.8个百分点；劣V类断面比例为0.9%，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1—6月，3641个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中，水质优良（I—III类）断面比例为88.8%，同比上升1.0个百分点；劣V类断面比例为0.8%，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 (2024/07/29)

■ 生态环境部今日通报了2024年6月和1—6月全国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1—6月，全国339个地级及以上城市PM2.5平均浓度为3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9%；PM10平均浓度为5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8%；O3平均浓度为14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0.7%；SO2平均浓度为8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1.1%；NO2平均浓度为2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5%；CO平均浓度为1.1毫克/立方米，同比持平。1—6月，全国339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2.8%，同比上升1.4个百分点；平均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例为1.5%，同比下降1.1个百分点；由沙尘天气导致的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3.2%。 (2024/07/29)

■ 国务院印发《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其中提出加强城市洪涝治理。加快构建“源头减排、管网排放、蓄排并举、超标应急”的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加强雨污水管网和泵站建设改造，开展排涝通道系统整治，稳妥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和海绵城市建设。加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老旧管线改造升级。加快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推动完善城市燃气、供热等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 (2024/07/28)

■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发布《浙江省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文件要求，全省新建（含搬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达到超低排放水平。推动现有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改造，到2025年底前，全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生活垃圾焚烧厂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到2027年，全省生活垃圾焚烧厂基本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文件还明确规定了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的绩效要求。

(2024/07/26)

■ 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的若干政策措施》

其中提出提速推进城市排水“两个清零、一个提标”，2024年年底前累计完成54%的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新增25个县（市、区）完成整县（市、区）制雨污合流管网清零。聚焦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工业废水预处理等领域，探索实施“绿岛”工程试点，推进污染物统一收集、集中治理、稳定达标排放，减轻中小企业治污成本。 (2024/07/30)

■ 安徽省汽车办等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产业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文件提出，到2027年，创建一批省级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产业基地，培育壮大一批龙头企业，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制定一批地方、团体标准规范，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动力电池生产企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和综合利用企业协同发展水平持续提升，产业集聚效应显著增强，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产业集群。

(2024/07/29)

■ 贵州省财政厅下达2024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第二批）预算

本次下达5083万元，用于贵州省典型行业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等六个项目。 (2024/07/29)

■ 交通运输部和财政部联合印发《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

实施细则提到，对城市公交企业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更换动力电池，给予

定额补贴。鼓励结合客流变化、城市公交行业发展等情况，合理选择更换的新能源城市公交车辆车长类型。每辆车平均补贴 6 万元，其中，对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的，每辆车平均补贴 8 万元；对更换动力电池的，每辆车补贴 4.2 万元。（2024/07/31）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作用促进本市科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明确，支持上市公司绿色低碳发展。支持符合条件的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企业上市，引导募集资金投向节能减排项目和绿色低碳转型项目。推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绿色项目纳入上海绿色金融服务平台，支持碳密集型上市公司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支持开发 ESG 相关指数，发展指数跟踪、指数挂钩产品和指数衍生品。（2024/07/30）

■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盐城市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方案》

其中提出，盐城市将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协同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增效，建设一批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城镇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2027 年底前，实施设备更新的城市污水处理厂 15 座、泵站 86 座。（2024/07/30）

### 3 公司公告

#### 3.1 电力

【华能国际】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十五年，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2.44%。（2024/07/30）

【赣能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大宗协议转让方式出售碳排放配额 29 万吨，成交价格为 92.60 元/吨（含税），交易总金额为 2685.40 万元（含税）。公司本次出售碳排放配额结余量的计划已执行完毕。（2024/07/29）

【华能国际】公司发布 2024 年中报，1H2024 公司实现营收 1188.06 亿元，同比减少 5.73%；归母净利润 74.54 亿元，同比增加 18.16%。分季度看，2Q2024 单季度营收 534.39 亿元，同比下降 12.05%，环比下降 18.25%；归母净利润 28.58 亿元，同比下降 29.58%，环比下降 37.82%。（2024/07/30）

【华电国际】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公司股票已自 2024 年 7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电国际，股票代码：600027）于 2024 年 8 月 2 日起复牌。（2024/08/01）

【中国广核】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批

复》，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总体方案，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0.00 万元（含本数）。（2024/08/02）

【太阳能】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5,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2024/07/29）

【京运通】因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德清银阳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本金为 4,5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与华润融资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和《股权质押合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持有的德清银阳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2024/07/30）

【金开新能】2024 年 7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共计 1 笔，担保金额不超过 72,000.00 万元。该笔担保业务均涵盖在前述担保预计额度内，且已按照授权进行审批。（2024/07/30）

【三峡能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会议中，审议通过 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陆义超等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3)《关于退出所属项目公司股权之诉等有关事项的议案》。（2024/07/31）

【国投电力】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454,179,79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94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88,328,163.56 元。（2024/07/31）

【ST 旭蓝】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于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分别接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艳军先生，董事高超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丁峰先生，董事杨武斌先生，董秘、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王正军先生，监事会主席王志波先生，监事郭麓先生的通知，获悉上述人员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5,68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821%，合计成交金额 599 万元。（2024/07/31）

【兆新股份】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11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最高成交价格为 1.82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1.7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81,783.95 元（不含交易费用）。（2024/08/02）

【芯能科技】关于“芯能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8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80 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公司本次发行的“芯能转债”自 2024 年 5 月 6 日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的起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5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3.10 元/股。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芯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调整为 12.95 元/股。自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85%（即 11.0075 元/股）。（2024/08/02）

### 3.2 燃气

【蓝天燃气】获悉蓝天集团与河南管网于 2024 年 8 月 1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4,641,81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协议转让给河南管网，本次协议转让价格为 11.71 元/股，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405,655,665.36 元。（2024/08/01）

【美能能源】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48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7,579,697 股的 1.86%，最高成交价为 12.2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9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848,959.00 元。（2024/08/01）

### 3.3 环保

【兴源环境】公司与宁波市奉化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系统推进奉化区虚拟电厂、新能源和双碳有关工作，达成本合作协议，以资指导具体工作。（2024/07/29）

【上海洗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2024/07/29）

【联泰环保】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婉茹女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07/29）

【上海凯鑫】股东减持：近日收到张蔚、蒋乐为、邹瑾、王洁、尹营珍、杨鹏 6 位股东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37,81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2024/07/30）

【侨银股份】公司预中标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成交金额为 0.49 亿元，服务时间为半年。2) 公司预中标 2024 年度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环卫一体化保洁项目，成交金额为 0.53 亿元，服务时间为 1 年。（2024/07/30）

【福龙马】中标统计：公司 7 月预中标的环卫服务项目数 3 个，合计首年服务费金额为 0.13 亿元；合同总金额为 0.18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4 年环卫服务项目已中标数 36 个，合计首年年度金额为 5.58 亿元，合同总金额为 39.96 亿

元。 (2024/07/30)

**【绿色动力】**项目运营情况：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合计垃圾进厂量为354.34万吨，发电量为12.59亿度，上网电量为10.72亿度，供汽量为12.15万吨。2024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垃圾进厂量为700.73万吨，同比增长11.27%；累计发电量为24.99亿度，同比增长12.85%；累计上网电量为20.72亿度，同比增长12.90%，累计供汽量为23.90万吨，同比增长22.51%。 (2024/07/31)

**【侨银股份】**股东减持：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盐城珑欣”持有公司股份0.22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5%），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8.7万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 (2024/07/31)

**【启迪环境】**因有部分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公司被相关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明显影响。 (2024/08/01)

**【三达膜】**受宏观经济环境及房地产行业不景气等因素的影响，“梅河口募投项目”总承包方经营情况不乐观导致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缓慢，现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投产。 (2024/08/02)

### 3.4 水务

**【中原环保】**1) 项目进展：因外部环境变化，截止目前，有48785万元财政补助资金未来到位时间不确定，为推动双方依法合作履约，经与新密市城市管理局协商，双方同意将新密水务前期投入的48785万元明确为新密水务对本项目的投资，纳入项目总投资，回报机制与原PPP合同一致，合理利润率为6.8%，年度折现率为6.2%，期限取26年。2) 销售协议：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综合智慧能源利用工程项目由净化公司投资建设，七里河工程项目由郑州水务集团投资建设，项目建成后，可以通过“再生水+”项目为七里河工程提供再生水服务。经友好协商，净化公司与水务集团拟签署再生水销售意向协议，由净化公司向水务集团销售部分再生水，价格0.83元/吨，每日供应量不超过30万吨，估算每年再生水费约9,088.5万元。 (2024/07/29)

#### 4 投资组合及建议

高温核心区江浙沪，最大电力负荷快速攀升。水电板块建议关注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建议关注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煤电低碳改造方案出炉，低碳化改造升级推动降低煤电碳排放水平，引领煤电行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火电板块建议关注申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建议关注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浙能电力；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谨慎建议关注中国广核；绿电板块建议关注三峡能源，谨慎建议关注龙源电力、浙江新能、中绿电。“双碳”背景下，资源再生及利用企业值得关注。建议关注中再资环、高能环境；建议关注固废治理板块的旺能环境、瀚蓝环境、三峰环境、永兴股份、光大环境。

## 5 风险提示

- 1) **需求下滑。**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运转的支柱之一，供需关系的变化在较大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运行状态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发电设备的利用小时数。
- 2) **价格降低。**下游用户侧降低销售电价的政策可能向上游发电侧传导，导致上网电价降低；随着电改的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不断扩大，可能拉低平均上网电价。
- 3) **成本上升。**煤炭优质产能的释放进度落后，且环保限产进一步压制了煤炭的生产和供应；用电需求的大幅增长提高了煤炭生产商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导致电煤价格难以得到有效控制；对于以煤机为主的火电企业，燃料成本上升将减少利润。
- 4) **降水量减少。**水电的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和消纳情况，而来水情况与降水、气候等自然因素相关，可预测性不高。
- 5) **地方财政压力。**央地共担的补贴模式，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地区的地方财政补贴不到位；债务问题相对严重的地方政府偿债能力进一步恶化。

##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一般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由其发布者负责，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之后可能会随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或所做出的任何建议、意见及推测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也不构成对所述金融产品、产品发行或管理人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仅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以供投资者参考，但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应自行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归“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 特别声明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 投资评级声明

类别	评级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	买入	未来6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上
	持有	未来6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10%与20%之间
	中性	未来6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10%与10%之间
	回避	未来6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20%与-10%之间
	卖出	未来6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未来6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上
	跟随大市	未来6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基准指数-5%与5%之间
	弱于大市	未来6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下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12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500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 联系方式

### 华福证券研究所 上海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436号陆家嘴滨江中心MT座20层

邮编：200120

邮箱：hfjs@hfzq.com.cn